

长沙人中部最富,GDP列省会第七

本报3月11日讯 今日,记者从长沙市统计局获悉,长沙市GDP总量在全国省会城市中的排列,已经由2007年的第11名跃居到第7名。

2009年,长沙实现GDP3744.76亿元,总量超过济

南、郑州两市,在全国省会城市中跃居第7位。从全国地级以上城市来看,长沙先后超过了厦门、西安、长春、哈尔滨、济南等五个副省级市,2009年GDP总量首次跃居全国地级以上城市前20名。同时,2009年长沙市

GDP总量已经超过甘肃、海南、宁夏、青海、西藏等五个省(自治区)。

2009年长沙实现GDP同比增长14.7%,比全国增幅高6个百分点,比全省增幅高1.1个百分点,在全国26个省会城市中

排第5位。2009年,长沙人均GDP达5662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9432元,均在中部六省会城市中位居第一。

■记者 李琪
通讯员 欧阳湘江
实习生 游菲

长沙去年查出 违规问题金额12亿

本报3月11日讯 今日上午,长沙市审计工作会议举行。据介绍,去年长沙市共完成审计项目1436个,查出违规问题金额12.1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160.8亿元,上缴财政金额7319万元,核减政府投资金额18.6亿元,上缴财政金额和审计核减金额均创历史最高水平。 ■记者 李琪 实习生 游菲

谁都别想打小区绿化地主意

长沙2月起管绿线有新规:开发商物管不得变换小区绿化设计

本报3月11日讯 明天是一年一度的植树节,市民们纷纷报名参加各种植树活动,为城市绿化添上一份力。在市民热心造林的同时,长沙对绿线监管也有了新规,《长沙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已于2月1日正式实施了。新规将绿线控制范围扩大到城郊,同时规定,今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城市绿地,临时占用绿地最长不超过2年。今日,长沙市园林局总工程师缪赐立就《长沙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进行权威解读。

缪赐立:2005年长沙曾出台过《长沙城市绿线管理办法》。与“老办法”相比,新办法规定的绿线保护范围由原来城区扩大到城市规划区。今后,区域内新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生产绿地的总体规划和修订已建成公园绿地的总体规划,必须符合城市绿地系统规划要求。

临时占用绿地最长不过2年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性质,不得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生态环境构成破坏的活动。

缪赐立: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确需临时占用绿线内绿地的,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补偿费。绿地临时占用期限不得超过2年,占用期满后应当恢复绿地。在城市绿线内,不符合绿地系统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



城市绿地是创建宜居城市的重要条件之一。记者 童迪 摄

绿线控制范围扩大到城郊

绿线保护控制的范围包括现有的和规划的公园绿地、防护绿地、生产绿地、附属绿地、其他绿地;城市规划区内的河流、湖泊、湿地、水体、山体等城市生态控制区域;城市规划区内的风景名胜、原生林植被及园林文物、古树名木规定的保护范围等;其他对城市生态和景观产生积极作用的区域。

新建楼盘绿化纳入保护范围

城市的公园绿地、居住区绿地、风景林地和干道绿化带等绿化工程的设计方案,必须按规定报市绿化管理部门审批,建设单位必须按照批准的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建设工程竣工后,市绿化管理部门参与竣工验收,附属绿化工程未经市绿化管理部门验收的,有关部门不得办理交付使用手续。

缪赐立:新建小区和楼盘在规划施工时,必须制定相关配套绿化方案,该方案要与楼盘建设同步设计、施工、验收,楼盘开发商、物业管理公司不得擅自减少绿化面积和擅自变更绿化设计。相关绿化设计方案必须审批时,必须由绿化管理部门审查。

■记者 王文 实习生 姜婷 黄坚

长株潭城际快速路 有望跻身国家规划

本报3月11日讯 长株潭城际快速路修建有关项目有望作为“十一五”延续项目纳入交通部的“十二五”规划。日前,湘潭市委书记陈三新率该市相关部门负责人前往北京,专程拜会国家发改委、水利部、交通运输部等部门和单位。交通运输部部长李盛霖表示,对长株潭城际快速路修建有关项目,争取作为“十一五”延续项目纳入交通部的“十二五”规划。此外,湘潭应急水源建设、关闭自备水源和水务实时监控体系等工程,有望获得国家1.5亿元的资金支持。

■记者 刘晓波 通讯员 刘红裕

芙蓉大道二期即将开工

本报3月11日讯 记者今日从湘潭市交通局获悉,全长22.24公里的芙蓉大道二期工程即将动工。芙蓉大道二期工程北起湘潭市岳塘区荷塘乡许家垄,与芙蓉大道一期工程对接,南至湘潭县梅林桥镇飞龙桥地段与107国道相接,总投资约24.17亿元。主线采用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时速80公里,路宽60米。

湘潭市交通部门负责人表示,该工程有望由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接标”,短时间内即可动工,预计将采取BT(建设—移交)模式进行建设。 ■记者 刘晓波

电瓶车,别上大马路拉客

交警:安全系数太低,查! 居民:能送到楼下,很方便



3月11日,长沙岳麓区通程广场旁的岳民巷,民警查处违规电动游览车。记者 武席同 摄

本报3月11日讯 “这些游览观光车、通勤车原本只能在封闭的景区、公园、居民小区里通行,不论是技术性能还是安全性能都达不到上路的标准。”今日下午3时,记者跟随岳麓交警大队民警在河西高校区沿途清查,很快就在枫林广场附近的岳民巷发现违章上路的通勤车。

车头粘贴着“橘子洲街道服务车002”,挡风玻璃上却醒目地标明着车辆运营路线:新一佳-爱民路-学堂城-师大附中。

驾驶员悠闲地将车停在小巷一侧,不用吆喝,5分钟不到,能容纳15人的电瓶车几乎满座。

岳麓交警大队副大队长肖强介绍,这些中型电动车目前在长沙无法申领车牌,只能在封闭景区、小区通行,而驾驶员也必须持有驾驶证。

“这些车无法购买交强险,开放式的座椅安全系数很低,不适应上路行驶。”由于这辆通勤车办理了在小区通行的各项手续,交警部门对其违章上路、乱停、违章上下客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如果无法出示任何证明,我们可以扣车,并处2000元的高额罚款。”肖强介绍。

“小区很多老人出门购物,我们可以直接送到楼下;上班族早上赶时间,我们可以送到公交车站。”面对处罚,车主周立平显得有些委屈。

周立平有4辆这样的通勤车,主要为附近10个社区的居民提供方便。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由于通勤车的灵活机动性,深得小区居民的支持。就算通勤车被民警拦停处罚,半数以上的乘客还是耐心地坐在车上等待,还帮车主说话。 ■记者 黄娟 通讯员 曹征麟

白云山和黄中药
永不过期的关爱

中医药文化中国行
“家庭过期药品回收”进社区
——白云山和黄中药“六位一体”首次为社区提供立体式升级服务

3·13 换药节又来啦!

白云山和黄中药2010年“永不过期”药店 全国家庭过期药品免费更换日活动

- 在以下指定药店回收(免费更换)消费者家中过期药品;
- 凡参加此更换活动的消费者,可登记详细个人资料加入神农俱乐部,享受“个人健康服务”;
- 免费参加白云山和黄中药专题“健康讲座”。

活动时间: 2010年3月13日-15日
另: 2010年3月16日-22日,消费者还可参加心脑血管主题周活动,免费更换心脑血管类过期药品,具体药店详见各地活动海报。
咨询电话: 8008302398

指定回收(免费更换)药店明细		
湖南省		
城市	药店名称	地址
长沙市	五爱堂海正生堂卫生服务店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华鑫金北路口114号
长沙市	康乐二行力健生堂卫生服务店	湖南省长沙市东一路145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大塘180号第一超市旁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外环路279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一路1218门面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南门口步行街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橘子洲步行街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劳动路428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路112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蔡湾147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西二环182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韶山路435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门口口口口口口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门口口口口口口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南路198号
长沙市	老百姓连锁药店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南路198号